

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关于本次交易信息发布前 20 个交易日内股票价格波动情况

的说明

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市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拟通过发行股份、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方式，购买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广西长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88,739.703329 万元注册资本（对应 100%股权），并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。

因筹划本次交易相关事项，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7 月 8 日起停牌，于 2025 年 7 月 21 日复牌。本次交易信息发布前 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（股票代码：605008.SH）、上证综指（000001.SH）以及基础化工指数（882202.WI）的涨跌幅情况如下表所示：

项目	停牌前 21 个交易日 (2025 年 6 月 9 日)	停牌前 1 个交易日 (2025 年 7 月 7 日)	涨跌幅
公司股票收盘价（元/股）	14.77	15.20	2.91%
上证综指（000001.SH）	3,399.77	3,473.13	2.16%
基础化工指数（882202.WI）	6,046.69	6,119.30	1.20%
剔除大盘因素影响后的涨跌幅			0.75%
剔除同行业板块影响后的涨跌幅			1.71%

本次交易信息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期间，公司股票价格累计上涨 2.91%，同期上证综指（000001.SH）累计上涨 2.16%，基础化工指数（882202.WI）累计上 1.20%。剔除上述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后，公司股票价格在本次交易信息发布前 20 个交易日期间内的累计涨跌幅均未达到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——重大资产重组》的相关标准，不存在异常波动情况。

特此说明。

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6 日